

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9日
 單位：總務處
 附件：

承辦人：魏吟婷
 電話：(02)22628456 分機820

主旨：檢陳112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、相片、資料及簽到單等，簽請鑒核。
 說明：會議記錄於陳閱後上傳至校務行政會議管理系統並公告校網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一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文書魏吟婷 副長 0229 1434 教師兼林碧文 總務主任 0301 1315		如檢 校長戴春成 0304 08-27

魏吟婷創

總務處



列印時間：113-03-01 11:33

會議名稱：**112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** (校務會議)

會議狀態：封存

日期地點：113-02-26 (一) 16:10 德馨4樓多功能活動中心

主席：校長 戴春成

記錄：行政組長 魏吟婷

報告事項

1. 主席致詞

說明：(總務處 魏吟婷 於 113-02-29 13:37 新增 / 113-02-29 13:38 修改)
已達法定開會人數，會議開始。

2. 確認本次會議議程(略)。

說明：(總務處 魏吟婷 於 113-02-29 13:38 新增 / 113-02-29 13:38 修改)

3.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宣讀會議決議事項(略)

說明：(總務處 魏吟婷 於 113-02-29 13:38 新增 / 113-02-29 13:38 修改)

討論事項

1. 提案一

說明：(總務處 魏吟婷 於 113-02-29 13:42 新增 / 113-02-29 13:42 修改)

【案由】：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校園安全檢查規定。

【提案人：學務處】

【說明】：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113年2月5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32800520A號函及新北市教育局中華民國113年2月7日新北特教字第1130263281號函辦理。

【辦法】：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校園安全檢查規定(如附件一)。

【決議】：照案通過，本辦法修正案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2. 提案二

說明：(總務處 魏吟婷 於 113-02-29 13:46 新增 / 113-02-29 13:46 修改)

【案由】：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。

【提案人：學務處】

【說明】：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113年2月5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32800520A號函及新北市教育局中華民國113年2月7日新北特教字第1130263281號函辦理。

【辦法】：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(如附件二)

【決議】：照案通過，本辦法修正案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3. 提案三

說明：(總務處 魏吟婷 於 113-02-29 13:48 新增 / 113-02-29 13:48 修改)

【案由】：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學生生活規範。

【提案人：學務處】

【說明】：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113年2月5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32800520A號函及新北市教育局中華民國113年2月7日新北特教字第1130263281號函辦理。

【辦法】：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學生生活規範(如附件三)

【決議】：照案通過，本辦法修正案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臨時動議

1. 無

說明：(總務處 魏吟婷 於 113-02-29 13:49 新增 / 113-02-29 13:49 修改)

列席指導致詞

主席結論或主席指示

事項

1. 主席指示事項

說明：(總務處 魏吟婷 於 113-02-29 13:51 新增 / 113-03-01 11:32 修改)

1.提案三增加「113年2月26日校務會議提」和最後加註「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」

2.以上表決三案表決全數通過，依校務會議核定後實施。

散會

1. 下午4點40分散會

說明：(總務處 魏吟婷 於 113-02-29 13:50 新增 / 113-02-29 13:50 修改)